

关于“马家楼接济人员及工作人员餐费补助”招标采购文件 中小企业政策专家论证意见书

为落实本项目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60.22596万元预留给中小企业（占项目预算40%），其中60.22596万元预留给小微企业份额（占中小企业预留份额100%）。

依据财库【2020】46号文（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七条：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但由于本项目食材特殊性，如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中的小微进行采购，那么所提供的货物将完全由小型、微型企业生产制造，米、面、粮、油等食品质量及安全在一定程度上较大型企业生产制造的产品质量及安全上存在一定差距，无法保证所提供食材的质量和安全。故财库【2022】46号文（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经我方几位专家市场考察发现，市面上销售的米、面、粮、油、调料等品牌

的生产厂家均为大型企业（如金龙鱼、鲁花、福临门、海天、龙门等品牌厂商），若全部面向小微企业，则以上大品牌货物将无法提供到本项目所需中，结合贵单位实际情况，建议本项目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进行采购。

专家签字：

2023年01月18日